

证券代码：873858

证券简称：紫杉药业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龚新度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废止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并结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立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包括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已经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津贴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步废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琦、王晓宏、周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结合公司拟不再设立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工商备案等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工商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琦、王晓宏、周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为确保配套治理制度的适用性，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治理制度名称	审议层级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股东会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会
3	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会
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股东会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股东会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股东会
7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股东会
8	承诺管理制度	股东会
9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股东会
10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董事会
11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董事会
12	总经理工作细则	董事会
13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董事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琦、王晓宏、周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利益，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第一届董

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查，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龚新度、周海江、王晓军、徐信保、王琼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琦、王晓宏、周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如下：

1. 《关于取消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废止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3.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7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3.8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3.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1 关于选举龚新度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2 关于选举周海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3 关于选举王晓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4 关于选举徐信保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5 关于选举王琼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5.1 关于选举邓婉秋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5.2 关于选举田继康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5.3 关于选举闫帅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7 日